

去行政化不能转向企业化

三中全会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中提出：“推动公办事业单位与主管部门理顺关系和去行政化,创造条件,逐步取消学校、科研院所、医院等单位的行政级别。”这一改革方向早已是民心所愿,一旦落地将发挥出巨大的改革效应。

因为历史原因,有的事业单位迄今行使着政府行政职能,在利益考量下将政府的公共服务性异化成了寻租服务,既牵扯到公共服务水平的普遍提升,还成为一些政府部门追求并实现部门和小集体利益的平台;有的事业单位行政化气息浓郁,与社会需求、行业规律脱节,导致价值取向扭曲,抑制了社会发展应有的创新氛围。

公办事业单位,特别是学校、科研院所、公立医院,本就是公共服务和创新的策源地。

长期以来,因为经济利益和行政化的交错,搭建起了复杂的利益格局,导致教改、医改和科研体制改革举步维艰。就公众的日常经验而言,教师无育才之想,科研思当官之路,医院谋发财之道,这样的现象屡见不鲜。有时甚至成为局部社会矛盾的爆发点。之所以形成这种局面,与没有抓住去行政化这个要害有关。实际上,公益事业领域的高度行政化,本就是计划经济思维的遗留物,要打破由此形成的运行机制和思维惯性,推动改革进程,就必须从去行政化入手。去行政化,解决了改不动的问题,并打开了下一步改革的广阔前景。

前景在于,一方面,打破行政化的篱笆将对行业内人员起到导向归偏的作用,让教育回到教育家办学的正轨上,让医院的公共

服务职能得到强调,让科研体系专注于研发。另一方面,公办事业单位成为与其他社会组织平等的社会主体后,有利于用市场化的方式配置资源。比如,公办教育与私立教育的平等待遇,有助于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办学——这恰是中国的长期传统;公立医院与私立医院不得不展开的竞争,有助于公共医疗服务水平的普遍提高;科研体系与产学研体系的挂钩周期也可以大大缩短,并激发出更多的创新创业精神。

当然,实现这种公益事业水平普遍提高,社会活力普遍增强的前景,不是一个取消行政级别就可以做到的。需要看到,不少事业单位缺乏进入社会搏击的勇气,仍贪恋挂靠行政化体系的遮阳伞,因此缺乏主动改革的动力,而一些事业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

同样贪恋事业单位提供的诸多便利。取消行政级别,只是第一步,更重要的是,必须切割本应进入社会的那些事业单位与行政体系千丝万缕的联系,让社会而非政府部门定其生死。形成了这样的倒逼机制,事业单位才能真正发育为成熟的、可信赖的社会组织,为公益事业的发展奠定基础。在这个过程中,还需厘清不同事业单位的属性,确立其发育方向。过去,简单的一句“事业单位企业化”,造成了不少迷思。需要强调,公益事业单位不能向企业化方向发展。

去行政化,首先凸现的是公共性,而非企业化。就当下而言,政府部门与可以脱钩的事业单位脱钩,建立事业单位的法人治理结构,是观察事业单位能否真正打破“混搭”乱局的关键所在。

徐立凡

惜粮节粮是道德伦理的基准

今年5月以来,烟台大学7位餐厅保洁员以吃学生剩饭的方式,提醒大学生勤俭节约,不要浪费。如今,他们每餐回收的剩饭越来越少,又开始自己花钱买饭吃了。(11月18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

“看到粮食扔了怪可惜”,这是7位餐厅保洁员吃学生剩饭的心理起因。此处无声胜有声,7位年迈的老者都经历了人生沧桑,知道锅是铁打的,他们用自己的朴实良善,用自己的点滴行为,为学生们做了惜粮节粮的示范。

英国作家萧伯纳曾说,没有比爱食物更诚实的爱。在各种文明体系里,在古老的耻感文化中,从来都有以浪费粮食为耻的观念。道理并不复杂,只因粮食得之不易,春耕、夏管、秋收、冬储,不知要经过多少道加工工序,才能来到人们的餐桌上。一粒米,可谓百般劳作千滴汗。像唐人的《悯农》诗:“锄禾日当午,汗滴禾下土。谁知盘中餐,粒粒皆辛苦。”除了是诗作,还成为一个民族爱惜粮食的文化基因。

不当家,不知道柴米油盐贵。节俭,是一种德行,一种习惯。当学生的,多数不会挣钱,所花的每一分钱都是父母给的。节俭一点,少花一点,不仅是心疼钱,更是理解自己的父母,心疼自己的双亲。不说农家,就是那些处在工薪阶层的父母们,供子女上学,哪个不是“亚力山大”,只要稍明事理,浪费父母的血汗钱,都会于心不忍。

爱粮惜粮,是生活的常理,是一个人的道德基准。爱粮惜粮,还是爱护土地,爱护生态环境,它们之间的联系,构成一个人自然伦理的另一维度。古罗马哲学家辛尼加曾说,节约是减少不必要费用的科学,同时也是慎重地管理我们财产的技术。爱粮惜粮,是传统,是朴素的思想,更应是今日人们生活的自觉。

爱粮惜粮,不仅关涉学子,更是人人 的责任。你不浪费了,他节约节俭了,不仅是在惜用自己的钱财,更是在增进整个社会财富的积累。

今语

据报道,武汉科技大学近日举办的2014年毕业生供需见面会上,大部分用人单位仅将学历要求定为本科,有些甚至将拥有高学历的研究生一律拒之门外。这种现象,与前几年的高学历热形成了鲜明的对比。

学历高求职遭拒是谁的尴尬?

前几年的职场,学历成了就业的敲门砖。招聘单位对学历的要求持续走高,本科生的就业率持续走低,考研大军的队伍不断壮大。把研究生作为高起点的学子们,其对应就业岗位和薪资的期待也同样在升高。因此在找工作的时候,研究生对一些待遇优厚的岗位趋之若鹜,如果找不到理想的单位,就觉得怀才不遇志不得伸,反而丧失了工作的热情。

这次武汉科技大学的招聘会上,研究生求职因学历太高遭拒,显示了招聘单位的理性正在回归。中国一冶集团机电分公司招聘负责人李女士称,整个上午至少婉拒了30多位研究生。因为很多研究生认为以自己的学历应该去设计、研发单位,来这里后悔“低就了”再跳槽,给公司造成不小损失,因此公司不愿意再付出较高的成本去招聘高学历的研究生。

学校培养一个研究生需要付出较高的成本,研究生本人也要付出较高的成本,招聘单位招聘高学历的研究生也需要较高的成本,如果社会环境提供了足够多的高回报的工作岗位,那研究生培养和招聘的成本谁来买单?

因此,无论是考研者,还是进行研究生培养的高校和科研院所,还是招聘单位,都应该对高学历保持理性和冷静的态度。作为考研者,要想清楚考研的目的、职业的规划。如果是为了毕业后有更好的工作,那么在研究生期间即可倾向于工作经验的实践积累;如果是为了做学问,那么可以专心研读专业理论,积累丰厚素养。高校和科研院所应深入了解社会对高学历高层次人才的需求状况,制定合理的招生计划和培养计划。

现在一些高校已经设置专业硕士点,专业硕士的培养方案和学科硕士不同,更倾向于实践,而学科硕士的培养就更倾向于学理。另一方面,招聘单位不必因为怕留不住高学历人才,而硬性设置较低的招聘门槛,如果一个学历能力俱佳的求职者来应聘岗位,招聘单位又能给其提供持续性发展的机会,那研究生因学历遭拒的尴尬也是可以避免的。

杨艳琪

读而有思才有未来

调查发现,不少大学生说自己没时间、没精力阅读书籍,而以刷微博、聊微信代替深阅读。只看美图和视频、不愿看长微博、喜欢笑话等轻松的,也成了阅读倾向。书店则多成考试工具书集中营,购买经典和文史哲的在减少,“功利性阅读”倾向明显。(11月19日《人民日报》官博)

新媒体时代让我们享受到了前所未有的舒适、方便、海量和快捷,人们对知识的获取越来越依赖屏幕,导致“低头族”多了不少,但阅读量不断减少、略读泛读不求甚解、读书只为考研或求取……学业压力、工作压力、生活压力让很多人不但是大学生倾向“功利性阅读”。

不久前,《红楼梦》被网友称为读不下去的名著,这让作家王蒙难以理解:“如果连这点累劲儿都没有,我们的精神生活就完蛋了,我们就都变成了懒汉、傻子。我们的精神养料如果都从100多字的微博上来,我们的智商会降到什么程度!”

有1000个读者就有1000个哈姆雷特。当所有人都习惯于依靠电脑、手机等工具,读图、读视频、略读速读

文字等进行快餐式阅读的时候,还会有那么多的哈姆雷特吗?当所有人看到的信息、获取的知识都是扁平化、碎片化、千篇一律的时候,人们的思想会变得越来越浅薄、心态会越来越浮躁。在某种程度上,一个人思想的深度是和其阅读的深度有着必然联系的。

快餐式阅读也好,浅阅读也罢,只能作为一种休闲方式,在快节奏的生活中为读者带来放松,不能“反客为主”。大学生处在获取知识的黄金时期,如果让“功利性阅读”取代了深读或者精读,长此以往,会导致眼界越来越窄,看事物流于表面,缺乏独立思考和判断的能力。人们在阅读中的思考往往来自于字里行间的停顿,抑或是合上书时的一番

沉思和想象,而这段时间却恰恰是粗浅阅读所不能给予的。没有产生思想上的碰撞和共鸣,是不足以让人刻骨铭心的。

有时候,当我们鼓起勇气捧着一本厚厚的书,却发现总也读不完,并不是感受到其中汲取不完的营养,而是老被生活琐事和不平静的心情所打断。浅读与深读,粗读与精读,是在获取不同知识时采取的不同阅读方式,良好的文化底蕴和人文素养也来自于良好的阅读习惯和阅读方式。对于大学生而言,在“功利性阅读”趋势下,只有抱着不功利的心态去阅读、去深读、去精读,养成读而有思的良好习惯,才能拥有一个深不可测的未来。

宋华

“胶带封嘴”是“执法犯法”

据报道,11月16日凌晨,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派出所抓获了一个盗窃集团的23名成员。23名嫌犯被带回派出所后,关在一楼两间面积狭小的拘留室内,部分嫌疑人戴着手铐,被用胶带封住嘴。当地警方称,这是为了防止嫌疑人串供。

眼下,嫌疑人的嘴被胶带封死、头部被报纸包裹的诡异照片,在网上热传。公众普遍的感觉是,当地警方做法偏离了执法应有的谦抑,嫌疑人更像是被绑架的“人质”。如果真是为了防止串供,办案人员完全可采用分离羁押的措施,而不必用胶带封口的手段。

有人表示:法律并未禁止胶带封嘴,所以惠州警方此举不违法。但“法无禁止即可为”,是针对公民私权而言,警方执法则应严格遵循“法律授权”原则。依法办案、保护人权两条法定原则,当并行不悖。

某种程度上,“胶带封嘴”也属法外之刑。《人民警察使用警械和武器条例》规定,“警察制止违法犯罪行为,可以采取强制手段;根据需要,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使用警械”,而胶带不属于手铐、警绳等制式警械,而且易引发窒息等事故。

事实上,今年新实施的《刑事诉讼法》中,明确规定须“尊重和保障人权”。胶带封口、报纸包头,明显贬损了他人人格。别说目前23名嫌疑人还未受审,即便他们确实实施了盗窃犯罪,也只能受到法定刑的处罚,任何附加的对他们的尊严羞辱,都有悖于法治原则。

而近年来,类似的对一些地方警察执法手段的争议,还真不少。比如2010年,东莞市某派出所曾公布过涉嫌卖淫女子“游街”的照片,引起轩然大波,虽然东莞警方表示那不是“游街”,而是指认现场,但押着戴手铐的女子走在街头,也是公开羞辱、人格伤害。事发后,公安部还会同全国妇联等联合下发通知,要求保护“失足妇女”的名誉权、隐私权,不得采取游街示众、公开曝光等方式羞辱妇女。

说到底,在法治观念、人权意识进步的当下,一些执法者不能刻舟求剑,按某些违规违法的“老皇历”办事,而应尊重权利,循法办事。若少了人权保障这根弦,执法者难免会掉进“执法犯法”的泥沼。

徐明轩

据媒体报道,曾经作为“初中生发帖被拘”新闻事件当事人杨某,18日“被退学了”。杨某和其父亲怀疑与一周前发微博在看守所被殴打的内容有关。对此,甘肃省教育厅发微博称:“已关注。我们已责成天水市教育局立即核查。接受义务教育是每一个公民的权利和责任,学校的根本任务就是教书育人,只有不会教的老师,没有教不好的学生。”

开除“发帖少年”非同儿戏

在笔者看来,甘肃省教育厅的表态,是及时而到位的。对于这所学校为何要将杨某退学,要追查原因,并根据调查结果,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,恢复杨某的学籍。

依据我国《义务教育法》规定,教育部门、学校必须保障每个公民接受完9年义务教育,为此,不得对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给予开除或勒令退学的处理。各地出台的义务教育学籍管理办法,均取消了“留校察看、勒令退学、开除学籍”的处分。以此分析杨某所在学校的做法,违反了《义务教育法》,侵犯了杨某的义务教育受教育权,也没有履行学校的义务教育责任。

进一步需要追问的是,该校为何要将杨某退学?学校可能也有苦衷,诚如该校一位副校长所称,“上面给的压力太大”,他们实在顶不住了。但顶不住就可以视《教育法》为“儿戏”——校领导对正在教室上早自习的杨某说,“把书包收拾了,跟我走”,就将其领出了校门,告诉他被退学了。这哪是对学生负责的态度,就是学校要开除、要退学,也应该说明具体的退学原因。而且从保障学生的权益出发,应该举行听证会,给学生申诉的机会。这么不明不白地就将一名学生退学,受教育者权利从何保障呢?这就无怪乎将杨某退学引起舆论的各种猜测,是不是与其之前所发的微博有关,是否受到当地有关部门的干扰。

有人发微博称,杨某“从看守所出来后,顿时觉得自己成名了”,又是逃课又是组织打群架,还去外校把一个学生马某鼻骨打折了”。一些人认为对于违规、犯错的学生,就应该开除,这是对义务教育的误解。义务教育不是公民的福利,而是基本的权利。国家实施九年义务教育,是为了培养合格的社会公民,如果学生犯错,就让其不接受义务教育,那么,这些人如何认识并改正错误呢?这不是把他们推向犯罪吗?我国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第23条规定,“学校对有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应当加强教育、管理,不得歧视。”正是基于这样的理念,法律规定不得开除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,而应该耐心地进行教育、引导,使其成才。非但如此,就连已判刑的罪犯也享有接受高等教育的权利。

希望甘肃省教育部门能按其微博表态“接受义务教育是每一个公民的权利和责任,学校的根本任务就是教书育人”来调查这一事件,给一个满意的交代。更重要的是,全国各级教育管理部门和学校都要依法治教,要在办学中切实贯彻这样的理念,排除所有外来因素的干扰,做好教育的本分。

熊丙奇

最近,围绕“去越南团购新娘”等新闻,有关跨国婚恋的话题在互联网上活跃起来。事实上,跨国婚姻越来越与普通人有密切关系,尤其是当中国的“剩男社会”日益严重时,鼓励和支持跨国婚姻也不失为解决当前社会问题的一个选择。

“剩男”应得到全社会更多关注

其实,这些年来受舆论普遍关注的是“剩女”问题,媒体不仅分析其原因,还曾发起过“随手拍解救大龄女青年”活动,一些媒体则通过访谈外嫁女性展现跨国婚姻的幸福甜蜜来鼓励剩女“嫁出去”。不过,就整个中国社会而言,“剩女”是一个伪命题,或者说它是一个相对局部的社会问题,并不能反映中国社会真实的隐患。根据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,80后非婚人口男女比例为136:100,70后非婚人口男女比例为206:100。国家统计局的数据表明,在中国30岁以下的人口中,男性比女性多出2000万。所以从本质上说,中国是“剩男”社会,短期内极难解决,而“剩女”成为话题只是现代媒体传播的结果。跟发达国家一样,中国职场女性开始追求事业上的成功,自觉推迟了结婚年龄,从而扩大了“剩女”群体。北上广等地的“剩女”现象,是相对欠发达地区女性持续流入形成的局部“富集”,这种“富集”通过同样集聚于北上广等地的媒体传播而扩大成为“社会问题”。

从媒体角度看,这无可厚非,毕竟生活在都市的剩女更能抓人眼球,而广大底层男人的“剩男问题”反而少人关注,更缺乏建议和帮助。所以我们在阅读到各种类似“中国剩女国外走俏老外如获至宝”、“中国剩女逆市上扬海外抢手”等报道时,也会看到“公安部将严打团购越南新娘”、“男子赴越南相亲花7万,两任新娘均逃走”等新闻,前者喜气洋洋,后者令人深思:跨国婚姻确实存在高风险问题,但是媒体若只是一味渲染令底层男子打消念头,是否真的有助于解决中国的剩男问题?对于许多寄望跨国婚恋解决终身大事的底层男人而言,他们可能永远失去组建自己家庭的机会。与此同时,中国女性也存在大量外嫁的现象,种种因素造成的婚姻挤压、引发的性犯罪和刑事犯罪,已经成为严重的社会问题。

从这个角度出发,整个社会都应以开放心态看待和迎接“剩男”群体的跨国婚恋。国内主流媒体应客观公正地报道跨国婚恋的真实情况,避免形成误导。但是媒体若只是一味渲染令底层男子打消念头,是否真的有助于解决中国的剩男问题?对于许多寄望跨国婚恋解决终身大事的底层男人而言,他们可能永远失去组建自己家庭的机会。与此同时,公安、民政、涉外部门要以人道情怀做雪中送炭的事情,主动为中国男性的跨国婚恋提供支持和帮助,通过各种渠道降低其风险性,不应一味打压或放任不管。

彭军